

專案質詢

8-3-12-0358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5 月 8 日印發

案由：本院魏委員明谷，針對彰化縣「漢寶草屯線台 19 線以西路段新建工程計畫」業已完成可性評估報告，然交通部公路總局已依經建會意見將後續用地、工程等相關項目移出「東西向快速公路健全路網改善計畫」，俟完成綜合規劃確認路線方案並通過環評後，另提計畫辦理，將影響彰化縣中科四期二林園區招商進行與西南角地區的經濟及產業發展甚鉅。爰建請行政院責成經濟建設委員會及交通部持續將本計畫納入「東西向快速公路健全路網改善計畫」，並儘速辦理路線規設、環評及安排交通建設考察傾聽民意，以利彰化縣中科四期二林園區招商進行與西南角地區的經濟及產業發展，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彰化縣「漢寶草屯線台 19 線以西路段新建工程計畫」業已完成可性評估報告，且本計畫業已凝聚地方共識，地方堅定支持本計畫可行性評估第三方案，即「西濱快芳苑交流道~二林中科園區~台 76 線」路線，本計畫初步規劃之路廊東起現有東西向快速公路漢寶草屯線與台 19 線交會處西側約 200 公尺處，往西南經埔鹽鄉、二林鎮，沿二林精密機械園區及中部科學園區二林基地之界線穿越，經芳苑工業區北方，最後於芳苑鄉與西濱快速公路之芳苑交流道銜接，全長約 20.95 公里，所需工程總經費約新台幣 128 億元。
- 二、交通部公路總局已依經建會意見將後續用地、工程等相關項目移出「東西向快速公路健全路網改善計畫」，俟完成綜合規劃確認路線方案並通過環評後，另提計畫辦理，將影響彰化縣中科四期二林園區招商進行與西南角地區的經濟及產業發展甚鉅。
- 三、綜上所述，爰建請交通部責成公路總局持續將本計畫納入「東西向快速公路健全路網改善計畫」，並儘速辦理路線規設、環評及安排交通建設考察傾聽民意，以利彰化縣中科四期二林園區招商進行與西南角地區的經濟及產業發展。